

中共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松工委发〔2020〕25号



关于叶镇慧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各单位：

经松山湖党工委研究，决定：

叶镇慧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局长，兼任东莞市松山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主任、东莞市松山湖人力资源服务中心主任，

免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党政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黄惠文 任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宣传与社会工作局副局长、一级主任科员；

黄立一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副局长；

马瑞廷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副局长；

王彩欢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四级主任科员；

卢贺春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四级主任科员；

李文凤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四级主任科员；

谭佩儿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一级科员；

崔洁怡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一级科员；

欧建军 任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东
莞市医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干部。

原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松山湖分局和东莞市医

疗保障局松山湖分局职务职级自然免除。

特此通知。



抄送：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共松山湖高新区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0月29日印发
